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althy Way Group Limited**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8)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富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為144,000,000股股份。誠如該通函所述，富登持有10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且已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36,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25%。概無有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僅可有權投票反對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9,300,000 (100%)	0 (0%)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代表董事會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偉浩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偉浩先生及陳淑君女士；非執行董事謝偉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得江先生、葉志威先生及洪小媛女士。